

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
101學年度第 11 次系所主管會議(生命科學大樓管
理委員會議)紀錄(網頁版)

一、時間： 102 年 6 月 20 日 (星期四) 中午 12:00

二、地點：生命科學院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陳鴻震院長

記錄：吳敏鈴秘書

四、出席人員：(詳如簽到單)

李宗翰主任、周三和所長、洪慧芝所長、陳健尉所長(請假)、
楊明德所長

列席人員：蔡艾莉、郭雅菱、葉哲瑋、向雨彤、陳思妤

五、頒贈本院退休教師紀念品：前院長胡念台教授(略)

六、報告事項：詳如會議資料及今天會場補充的資料外，再補充
報告如下：

(一)預計7月份主管會議邀請新舊任主管以餐敘方式進行，並作經驗傳承，原已排訂7月18日召開，惟部分主管已排出國行程，將於會後重新調查會議時間。

(二)昨天(6月19日)收到教育部來文，同意103學年增設轉譯醫學博士學位學程，未來將規劃與醫學生物科技博士學位學程合併。

(三)本校訂6月24日召開「研商碩士班開課人數門檻與開課結構事宜」會議，考量現行辦法「碩士班課程若未滿3人選修，則該課程停開」規定才修正不久，建議宜施行二、三年後再行檢討，本會議已委請生科系溫副主任代表出席，並代為反映上述立場。

(四)感謝生科系李主任會前提醒，近日本校化學系已發生兩起實驗意外事件，建議宣導所屬師生確實參與相關實驗室安全講習及課程，在實驗中也務必做好防護措施，並確認保險問題，保障本院師生權益。

(五)生化所已召開過所務會議，會中曾宣導頂樓防漏工程相關事宜在案，希望院辦能再寄送提醒信給12樓的老師、提醒施工廠商於工期務必關閉防火門、提供帆布等。(周所長三和提)

(六)院慶第四次籌備會預定八月份召開。

(七)生科系配合今年校慶，將舉辦蘭花展。

結 論：

(一) 請各單位依規定為所屬研究生辦理勞保加保外，確實要求參加實驗室安全講習、並加強相關實驗操作安全宣導。

(二) 本院聘用身障人員102年經費同意依附錄一調整，其中林泰山先生薪資由院辦統一申報及代墊，相關所需配合調整之額度再由下(103)年度分配經費扣回。

(三) 其餘洽悉。

附 記：本日會議補充資料已連同本校招生組提供之103學年度招生名額協調會議(6月21日召開)資料，於會後 email 給主管，請卓參。

七、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(詳如會議資料)

決 議：洽悉。

八、討論議題

案由一：各專任教師每學年應至少教授一門大學部課程，提請討論。
(院長交議)

決 議：請有教師未參與大學部課程之單位儘快規劃適合開授課程，依規定提送新增課程規劃案及綱要，以利於本院102學年上學期課程委員會(預計9月間召開)討論。

案由二：本院規劃新設博士學位學程暨招生相關事宜，提請討論。(院長交議)

決 議：

(一)針對6月17日院務座談紀錄議題三「104學年新設生物科學博士學位學程計畫說明」結論，據了解很多老師關切及提問，特再補充如下：

- 1.本案計畫內容將綜合大家提供的建議修正，原則依程序經各單位系、所務會議通過，再提送院務會議討論。
- 2.如超過3個單位(含)不同意則緩議。
- 3.本案不會採多數決，如有任一單位不同意，則該單位維持原招生方式，不會要求一定要參與本案。

(二)請各主管對院務推動有任何建議，歡迎直接隨時向本人反映，經由充分溝通及更有效率的方式處理。

(三)綜合主管意見後，本案緩議。

案由三：本院教師評鑑輔導機制，提請討論。(院長交議)

※補充：「不通過」之教師依本校母法明文規定，第一次未通過評鑑教師，應於102年6月30日前向所屬系所提出改善計畫，一年後應接受「再評鑑」。

決議：請有單項評分不及格教師所屬單位於102年9月20日前提出具體輔導措施至院。

九、臨時動議

案由一：為配合頂樓防漏工程，有關週邊發電機遷移與後續復原作業所需費用分擔，請討論。(院長交議)

決議：配合101-6主管會議決議辦理，同意依附錄二之費用分攤，並由生科院辦公室統籌協調搬遷事宜。

案由二：本院103學年度各學制班別招生名額協調事宜，提請討論。(院長交議)

決議：

- (一)生化所博班名額只剩四名，如再減少恐更不利招生。
- (二)請院長極力為本院爭取，各系所將再積極研議改善措施。

案由三：建議本院教師員額管理小組委員能提供各單位基本保障名額。
(周三和所長提)

決議：同意，將提案修正本院法規有關教師員額管理小組組成之條文內容，以保障各研究所基本一名。

十、散會：同日下午 2:00。